

债券代码：136156

债券简称：16 同益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做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银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 （一）债券名称：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 （二）债券简称：16 同益债；
- （三）债券代码：136156；
- （四）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五）债券利率：7.48%；
- （六）债券发行规模：10.00 亿元；
- （七）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 （八）起息日：2016 年 1 月 15 日；
- （九）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十）债券上市交易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二、重大事项

### （一）发行人负面信息情况

中银证券对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宋铁铭、黎源以及发行人股东、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要子公司等公开信息进行核查，查询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企查查、天眼查等网站，发现下列被执行人、股权冻结及行政处罚信息。

#### 1、法院被执行人信息

通过公开渠道检索到发行人及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被执行人信息如下表所示：

与发行人关系	被执行人	执行标的（元）	执行法院	立案时间	案号
发行人的一级子公司	辽宁嘉合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54,897.00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2018/6/15	(2018)京0108执10465号
		2,978,300.00	抚顺市东洲区人民法院	2018/9/12	(2018)辽0403执757号
发行人的二级公司	辽宁益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88,900.00	葫芦岛市连山区人民法院	2018/9/14	(2018)辽1402执1214号
	小计	<b>3,822,097.00</b>			

#### 2、股权冻结及解除冻结情况

通过公开渠道检索到发行人及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冻结及解除冻结情况如下所示：

##### （1）股权冻结情况

与发行人关系	被执行人	冻结股权所属公司	股权数额（万股）	冻结期限自	冻结期限至	执行法院	文号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宋铁铭	辽宁智友经贸有限公司	900.00	2018/7/4	2021/7/3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04民初字第57-58号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黎源	辽宁智友经贸有限公司	100.00	2018/7/4	2021/7/3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04民初字第57-58号
		小计	<b>1,000.00</b>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同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500.00	2018/7/4	2021/7/3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04民初字第57-58号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黎源	辽宁同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	2018/7/4	2021/7/3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04民初字第57-58号
		小计	<b>5,000.00</b>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抚顺市液化气有限公司	抚顺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4,900.00	2018/7/2	2021/7/1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04民初字第57-58号
		小计	<b>4,900.00</b>				
发行人的实	宋铁铭	抚顺市同益蜡业有限公司	1,977.50	2018/7/2	2021/7/1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04民初字

与发行人关系	被执行人	冻结股权所属公司	股权数额 (万股)	冻结期限 自	冻结期限 至	执行法院	文号
实际控制人						民法院	第 57-58 号
		小计	1,977.50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6/27	2021/6/26	锦州市太和区人民法院	2018 辽执保 34-43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7/4	2021/7/3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辽 01 民初 903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4.00	--	--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
		小计	32,554.00				

## (2) 股权解冻情况

与发行人关系	被执行人	冻结股权所属公司	股权数额 (万股)	公示日期	执行法院	文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57.59	2018/6/27	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 02 民初 625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73.00	2018/6/27	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辽 10 财保 2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30.00	2018/6/27	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辽 10 财保 3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97.00	2018/6/27	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辽 10 财保 4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	2018/7/6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辽 04 民初 43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抚顺市液化气有限公司	850.00	2018/8/7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 01 民初字第 946-1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抚顺市液化气有限公司	850.00	2018/8/15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 04 民初 43 号
发行人	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同益石化有限公司	40,125.00	2018/8/17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辽 01 民初 946-1 号

## 3、行政处罚情况

经核查，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1日之间，发行人子公司广州诚恒化工有限公司共发生两次行政处罚事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与发行人关系	被处罚人	决定文书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发行人的一级子公司	广州诚恒化工有限公司	(穗南)安监罚(2018)F040号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	罚款 25,000.00元	南沙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年6月1日
发行人的一级子公司	广州诚恒化工有限公司	(穗南)安监罚(2018)C004号	违反《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2008)5.7.8的规定	罚款 20,000.00元	南沙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年5月10日

鉴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宋铁铭和黎源、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要子公司等存在涉诉、股权等主要资产

被司法冻结的情况，中银证券作为“16同益债”的受托管理人认为上述情况很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 （二）发行人评级下调说明

2018年10月24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大公下调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至C》的公告，公告将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C，“16同益债”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CC。

中银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银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